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(辦公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勝利路9號)

承辦人：謝佳頻

電話：08-7362589#218

傳真：08-7364380

電子信箱：pdc015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忠孝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體字第11213885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提高運動教練及體育教師對性騷擾、性侵害、性霸凌、性別平等及身體自主等意識，並落實校園體育活動性別事件防治宣導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2年3月31日臺教體署學(一)字第11200139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體育署針對體育專業教師及教練(本手冊以下統稱為教師)，於2009年出版「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與輔導實務手冊-身體活動指導篇」，並於2012年7月再版。今因應相關法令修正，故編修本手冊(「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實務手冊-身體活動指導篇」)，為避免對教師污名化，並讓教師具備正確、合宜，且合乎相關法規的身體指導應具備認知與策略，讓教師在教導與訓練過程中，避免可能因認知不



足致使在教學或訓練的過程中造成師生雙方面不必要的傷害，更希望避免因未知而誤觸法網，成為性別事件的疑似行為人，期望手冊能為教師提供更明確的指引。

三、《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實務手冊-身體活動指導篇》置於「體育署首頁」(網址：<https://www.sa.gov.tw/>)之「政府公開資訊」-「性別主流化專區」-「校園性騷擾、性侵害及性霸凌防治」項下。

四、本手冊(電子書)主要提供體育教師(教練)閱讀，爰請協助轉知所屬體育教師(教練)逕行下載參考與運用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、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、各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學校體育組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